

焦作市电水气暖讯联办业务客户办理须知

尊敬的焦作市供电、供水、供气、供暖、供讯客户：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提高办事效率，提升为民服务水平，“网上国网”APP推出“电、水、气、暖、讯”联动报装业务办理服务！为了方便您办理业务，请您仔细阅读以下内容。

一、联合办理范围

焦作地区申请办理“电水气暖讯”新报装业务的企业用户。

二、办理条件

1. 用电报装条件：主体证明、产权证明齐全（可容缺）。
2. 用水报装条件：非违章建筑，无历史欠费。
3. 用气报装条件：燃气管网覆盖范围内，申请安装管道燃气的用户符合《城镇燃气设计规范》规定的用气条件。
4. 用暖报装条件：供热用户报装图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集中供热报装申请登记表资料齐全。
5. 通讯报装条件：已完成红线内通信基础设施建设。

三、申请材料

供电业务需提供材料：

主体证明、产权证明（可容缺）

自来水报装申请材料

零资料

燃气报装申请材料

营业执照（可容缺）

暖气报装申请材料

1. 供热用户报装图纸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3. 集中供热报装申请登记表

通信报装申请材料

1.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出具的《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设计方案审核意见书》
2. 住宅项目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设计文件
3. 地上单体工程弱电工程图、地下车库弱电桥架平面图
4. 规划总平面图

四、申请渠道

线上渠道：“网上国网”APP

线下渠道：焦作市政务服务大厅。

五、办理程序

1. 在“网上国网”焦作地区办理高低压新装业务及供水、供气、供暖、通讯相关业务。
2. 用户在业务办理成功后，点击选择供电、供水、供气、供暖、通讯联办服务按钮，同步填写相关联办资料。
3. 用户在“网上国网”发起业务成功后，系统通过政务网渠道，将办理诉求实时传递至相应服务单位系统，由相应服务单位根据各业务流程办理。

4. “网上国网”仅进行业务转办，无审核处置权，是否具备受理条件由各服务单位审核决定。

六、收费依据及标准

供电、供水、供气、供暖、通讯：用户报装环节无收费。

了解更多信息，可通过“网上国网—更多—查询—信息公开—业务办理指南”进行查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